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主計總處 函

地址：100009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
傳 真：

聯絡人：高佑禎 (02)3356-7389

電子郵件：0202101@dgbas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主預補字第1130100159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113年度中央對直轄市與縣市政府計畫及預算考核項目暨作業程序表，以及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應填報之考核表件，請查照並轉知相關機關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中央對直轄市與縣(市)政府計畫及預算考核要點」第7點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本案計畫與預算考核項目及作業程序表，以及相關考核表件屬本總處主辦部分，相關電子檔案請至<https://ebasnew.ebas.gov.tw>網站內主計資訊服務/資料收集模組/資料收集下載。另為節能減紙，請儘量以電子公文辦理外，相關表件亦請於規定期限前上傳前揭eBAS網站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、內政部、內政部警政署、內政部消防署、內政部國土管理署、教育部、財政部國庫署、財政部賦稅署、經濟部水利署、環境部、交通部公路局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勞動部、農業部

電 2024/01/24 文
交 15:57:08 章

主計處 113/01/24



1130103986